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佳沃食品

公告编号：2021-100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
补充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21号）；于2021年10月13日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60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根据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发行尚需满足一系列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与境外投资相关的募投项目经商务主管部门的备案登记手续（如需）、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等。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相应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16 日